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6 月 8 日

目录

股东会议程.....	1
股东会会议须知.....	2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4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会议地点：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笛扬路 1363 号瑞丰银行三
楼一号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会议内容

（一）审议议案

1.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三、股东质询

四、宣布股东会现场出席情况

五、投票表决、计票

六、宣布表决结果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股东及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保障会议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表决权、发言权、质询权等权利。

五、股东需要发言的，需先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股东）及持有股份数额。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2 分钟。

六、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

七、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的，股东所持有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当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可以选择将所有投票权集中选举一人或分散选举数人。

八、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的，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的，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九、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和接送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公司董事会聘请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议案一：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规定，经本行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名罗妙娟女士、宁怡然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现提请股东会审议。

罗妙娟女士、宁怡然先生的董事任职资格尚需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绍兴监管分局的核准。

附件：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8日

附件：

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

罗妙娟 女 1976 年 9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历任上虞农信联社永和信用社会员，上虞农信联社上浦信用社客户经理、信贷主管，上虞农村合作银行人力资源部科员兼团委书记，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审计部总经理，财务会计部总经理，上虞农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上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上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上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上虞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行党委委员。

除上述情况外，罗妙娟女士与本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

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妙娟女士持有本行股份 8 万股。

宁怡然 男 1980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历任绍兴县信用联社齐贤支行柜员、站所辅导员、信贷内勤，绍兴县农村合作银行齐贤支行客户经理，信贷管理部科员，信贷管理中心经理助理，瑞丰银行放款中心经理助理，放款中心副经理，大客户营销中心副经理，法律合规部副经理，微贷事业部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微贷事业部总经理，瑞丰银行党委委员。现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除上述任职情况外，宁怡然先生与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怡然先生持有本行股份 24.9888 万股。